

广东省商务厅

粤商务服函〔2024〕109号

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开展2024年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和会展项目百强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商务局，湛江市投资促进局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《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方案》，提升我省会展企业和会展项目品牌化、专业化、国际化水平，推动会展业高质量发展，我厅对《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和会展项目百强认定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认定办法》，见附件1）进行了修订，拟开展2024年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和广东省会展项目百强认定工作。

现请各单位根据《认定办法》、《2024年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申报指南》（见附件2）和《2024年广东省会展项目百强申报指南》（见附件3），积极发动企业申报，填写“申报推荐汇总表”（见附件4），并在申报材料的“申报推荐表”上加具意见，于2024年6月30日前将加具推荐意见的申报材料及申报推荐汇总表报送至我厅（服贸处）。（邮寄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68号中洲中心南塔A座2404。联系方式：

gfoa29@163.com; 020-22281170; 188 1322 5006 (湛小姐)

- 附件：1. 《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和会展项目百强认定办法》
2. 《2024年广东省会展企业百强申报指南》
3. 《2024年广东省会展项目百强申报指南》
4. 申报推荐汇总表



(联系人：王世光，电话：020-38819876)

广东省商务厅办公室

2024年6月4日印发
